閻馮汪勾結的因緣與汪精衛降共的實証

（胡漢民）（續）

關於汪精衛，總理在時還不失爲中國國民黨的同志：總理一死，便奉鮑羅廷如總理事之恭順，甚至還過於總理呢；以他們三人這樣的歷史，在今日各求發達其野心——我所謂出路的時候，其暫相結納，當然不是一件奇事了。有若干人說：他們之所以如此，不過「爲目的不擇手段」而已，這一句話，兄弟上星期已很嚴正地剖晰過，譬如一個強盜，他爲吃飯而搶東西，以搶東西爲段，以達到吃飯的目的。已爲爲人類的常情所不許，何況吃飯終於是一個寵統的目的。有些強盜，竟至以搶東西爲目的呢。試問這種目的，我們能承認他是目的麼？「能承認他是正當的目的，而任人不擇手段去亂搶麼？再如爲了「得妻」便「踰東家牆而樓其處子」。以「踰東家牆而樓其處子」的手段，來達到「得妻」的目的，也不能爲常情所許可，而有些人的目的，本不在「得妻」而在「樓其處子」這種行徑，是不是也爲我們所能容忍呢！閻錫山馮玉祥汪精衛等的一切，祇可與搶東西的強盜，和樓處子的無賴同科，還談得上所謂目的，所謂手段嗎？

有人問汪精衛究竟是共產黨員呢？還是非共產黨員呢？這問題，怕現在的人還不容易下斷語。因爲汪精衛曾說過：「共產黨的額上，是不雕字的」，祇有觀其所行，察其所由，才可得其大概罷了。民國十五年時，有若干同志說：「與其稱汪精衛做國民黨同志，還不如叫他做共產黨信徒，因爲汪精衛如果是國民黨員，便不應該叛了總理，叛了國民黨，更不應該如他所譬喻變了孫行者，鑽入豬精肚內打筋斗，使金箍棒，弄得豬精不能承受」。這幾句話，在今日看來，實已得了更多的根據。五年以來，汪精衛的一切，幾乎唯共產黨之命是聽。民國十五年，他秉承共產黨「奪取國民黨武力」的策略，造成三月二十日中山艦之謀變，幸而蔣介石先生預知逆謀。馬上將它解決了。事後汪精衛託病離粵，實則仍潛處廣州等，到鮑羅廷由海參威回來，秘密會見一次，得了什麼面諭，才悄然去國了。十六年我們要清黨，他卻一定要遵守所謂黨紀和十三年改組的精神。我們要他到南京，他卻偏偏「共產黨命召，不俟駕行矣」的跑向武漢。在武漢奉行蘇俄命令，做了一套「共的戲」以後，便又叫陳璧君跑回廣州，回廣州不到三天，黃琪翔張發奎便在廣州大燒大殺了。有人說：「汪精衛在北平，曾以汪季新的名字，加入共產黨，做了所謂中國共產黨的秘書長。」這句話的是否確實，似不用兄弟來考證。然而總合過去的事實看來，汪精衛破壞本黨，叛背革命的功績，實駕陳獨秀瞿秋白而上之，以一個謀刺攝政王坐過監獄的汪精衛，雖然做了我們中國國民黨的叛徒，却又成了所謂中國共產黨的健將，那就汪季新有無取得共產黨黨籍，亦不值得研究了。

於此，我們姑退一步說；假定汪精衛不是共產黨員，那末汪之受共產黨擒縱——被玩於股掌之上，是一定無可諱飾的了。總理將死時，加拉罕和鮑羅廷招汪精衛到蘇俄大使館談話，當時本院委員馬超俊同志，也和汪同去。加鮑兩人，同聲對汪精衛說：「孫先生的病，看來已經絕望了，今後中國國民黨的領袖，除了你更有誰敢繼承呢！汪精衛聞之，便欣然色喜，這是他生平受寵若驚的第一次，而背叛總理，背叛本黨，甘爲共產黨工具的心腸也於此種下了。誰都知道，總理未逝世前的汪精衛，是反共最力的一人，民國十三年，他的孫行者豬精的譬喻，固已透闢絕倫，爲國人所共聞。便是隨侍總理北上時，他對於共產黨，還極懷敵意呢，當時，兄弟奉總理命，留守廣州，總理未啓程前，即命汪精衛加意見。鮑羅廷來時，因爲汪精衛起草北上宣言，並命鮑羅廷參加意見。鮑羅廷來時，因爲汪精衛懂外國語，便請伍梯雲同志翻譯一段，汪精衛懂了，便對伍同志說：「我們留心吧！他又想染紅我們的面孔了」。可知當時的汪精衛對於鮑羅廷的鬼蜮技倆，未嘗不十分明白。以這樣一個明察秋毫的汪精衛，却禁不起領袖慾的作祟，共產黨的搖惑，曾幾何時，便做着他們的工具而不悟！把自己的面目完全改變而不悟，這是一件何等可嘆事！

兄弟說過：「革命是爲人民找出路，不是爲自己找出路」，汪精衛把革命事業，牽涉到私人的位望上，刻刻想以領袖自居，便是他失敗的總原因。汪精衛過去，曾入過什麼進德會，以不作官爲標榜。實則在今日看來，他祇志不在小官而已。記得民國十一年時，吳稚暉先生曾很爽快地對汪精衛說：「你標榜不作官，便好比標榜不入毛廁。但你却始終捨不開毛廁，天天聞其臭氣，這究是何苦呢！還不如進了毛廁倒好多了。」民國八年，汪精衛同陳璧君由海外回來，一到廖仲愷先生家裏，便對廖先生說：「仲愷，這幾年，你們在國內做官，一定很舒服了吧。」廖先生聽了，便勃然變色說：「精衛，這是你應該說的話嗎？我們自二次革命失敗以來，被老袁所逼，天天過着亡命的生活，到今日還是四面敵人，艱於應付，你六年以來，既不加入中華革命黨，又不負荷實際的工作，優遊在外，反說我們是舒服嗎？」誠於中者形於外，從上述吳廖兩先生的話看來，對於汪精衛眞可謂「如見其肺肝然」了。（未完）

國府九十次國務會議

公布公務員任用條例施行期
決議任命周緯爲立法院委員

國民政府昨（二十二）日上午八時，舉行第九十次國務會議，出席委員譚延闓，胡漢民，戴傳賢，陳果夫，林森，朱培德，王寵惠，主席譚延闓，文官長古應芬，文書局長楊熙績，印鑄局長周仲良，紀錄祕書錢昌照，許靜之，李蟠，決議案：（一）決議，明令公布以民國二十年一月一日爲公務員任用條例施行日期。（二）行政院譚院長呈，爲前奉令以漁業登記規則內對於各項登記費，規定過鉅交院轉飭農礦部修改，並飭不得因此另設機關，多糜費用等因，當經轉令農礦部遵辦去後茲據復稱，已遵將漁業登記規則第二十條原規定之登記費數目，一律酌減三分之二以仰副政府保育漁民之至意，至主管登記機關漁業登記規則第一條，載明由核准漁業行政官署行之，即係依據漁業法第二條之規定辦理，並未因此另設機關，多糜費用，合併陳明等情前來，查所稱各節，尚無不合，理合據情並繕具原送修正漁業登記規則第二十條條文，轉請鑒核令遵案，決議，准備案。（三）決議，任命周緯爲立法委員。

王家楨抵滬
明晚來京銷假

▲本社二十二日上海專電　外次王家楨偕眷由青乘奉天丸發（二十二日）下午四時抵滬，據談：胡若愚不日即往青島就職，張學何日返滬，未聞確期，本人今晚或明晨謁王外長，定敬（二十四）晚入京到部視事，此次南來後，一時無北返意。

鄂陝邊防軍
攻破渭南
進逼潼關

（中央社）軍訊據確報，我鄂陝邊防軍，於本月真日由陝南突出盩田，攻破渭南，獲敵汽車四輛，長短槍七百餘支，大刀四百餘柄，又沿加山根繞擊二華，進攻華陰廟，將逆部兵工廠破毀，奪獲械彈無數，戰利品尤夥，逆敵失此憑藉，前後方均呈搖動，現我邊防軍即乘勝進逼潼關，逆敵首尾不能兼顧，不難一鼓盪平。

湘省善後委員會成立
聘定委員計二十四人
各委員發表就職通電

▲中央社長沙二十一日電　湘省府爲流民救濟清理善後，撫輯流亡，救濟民生，安定社會起見，特設湖南善後委員會，聘定委員譚常愷，張炯，王祺，曹伯闓，張敬堯，賀耀祖，張輔良，方克剛，成希文，左學謙，彭非穆，羅先聞，陳斌，陳渠珍，蕭瑞麟，王猷，黃眞元，黃行鈞，史瑞，覃戰時，陳介石，曾禮，蕭炳，趙恆等二十四人，已電皓（十九）日上午九時開成立大會，並發出通電云：（衡略）均察：湘者不幸，繼權共災，燹燼之餘，百端待理。經湖南省政府擬定善後委員會，以迅力合作之忱早收飢拯溺之效，同人等猥承推後，謬荷聘延，自維輕材，何堪重任。顧惟匪燼尚未全熄，疾苦猶待於救濟，敢以謬身事外爲高。爰於哿（二十日）日一同就職，開會成立，當經互推張炯曹伯闓張敬堯方克剛左學謙彭兆璜覃戰時爲常務委員，並推定彭兆璜爲主席委員。復經湖南省政府函送本質關防一顆，文曰，湖南善後委員會關防，即本月敬謹啟用。第是匪災可重，補救維艱，舉凡澈底肅清匪共，及撫恤流亡救濟民生，安定社會各事業。均於善後前途關係綦鉅，同人等才識謭陋，深恐勿克勝任，伏乞指導，以策進行，臨電依馳，無任翹禱。湖南善後委員會叩馬（二十一日）印。

楊森電京賀捷

國府頃接楊森自渠縣來電云：主席蔣鈞鑒，祇奉銑電，欣悉我中央軍克復濟南，大獲勝利，捷音遝聽，慶忭莫名，敵寨旗，佇看殘逆授首，犂庭掃穴，行見幽并肅清，槊戟遙臨，欽遲無暨，謹電奉賀，并頌鈞安職楊森叩號印。

接前第一張第一版

第十三軍駐京辦事處，昨接第十三師三十七旅旅長萬灘煌，號（二十一）電，探錄其原文云：（銜略）（一）本師奉令調歸德，加入隴海作戰，本日開始車運，至大汶口曾轉車，因鐵橋尚未修好，（二）總司令效（十九）來電，任軍長爲二十一路總指揮，（三）此間軍事，韓復榘任北路總指揮，主持一切，蔣（光鼐）蔡（廷楷）李（韞珩）馬鴻逵各部，均歸指揮，北路主力正準備渡河進擊，特聞，弟萬灘煌叩號（二十日）。

（本京消息）遺落泰安，被中央軍圍之晉逆，約計二團餘，十七日由中央第十一師陳誠部繳械，計繳步槍一千六百餘支，山砲數門，彈藥無數，士兵二千餘十一師長陳誠即將經過情形，呈報蔣總司令。一面並請示該項俘虜處置辦法。

隴海線
我軍三路追擊逆軍
一部抵甯陵馬弓集

▲中央社睢（二十一日電）隴海逆敵於皓（十九）日拂曉向太康睢縣潰退，我軍分三路追擊，中央軍一部智（二十日）晚抵張三集本日抵甯陵，馬弓集，敵潰不成軍，消滅在即。

（大道社）豫東來客談：自晉軍慘敗於濟南後，隴海線復被我軍猛烈攻擊馮逆軍已有朝不保夕之勢，馮逆迺窮極思還，擬決闌封附近之黃河口，以期水淹我軍，謀一戰之利，此種不惜死豫東數百萬生靈之惡策，雖未必能實現，但其窮兇極惡，已可見一斑云。

（中央社）馮逆部因援應津浦綫晉軍，於數日前迭由隴海路傾巢來犯，均被我軍擊潰，茲探誌第八師特別蒐部致中宣部張秘書電如下：張秘書廷休同志勛鑒，馮逆部連日傾巢進犯，其在敵師正面之敵梁冠英張自忠等部，向敵師陣地攻擊尤烈，經我官兵奮勇抵禦，激戰數晝夜，斃敵團長柴世昌營長周文彥等數名，逆部傷亡枕藉，紛向杞縣太康潰退，刻敵師正協同友軍分途追擊中，特聞，第八師特黨部叩巧（十八日）印。

第六路總指揮部參謀處，昨有快電到京，報告隴海線，中央軍迭獲勝利，中央空軍業將吉鴻昌炸傷，安樹德炸斃，原電如下：（一）隴海正面殘敵，自濟南克復後，心胆震懾，初猶勉力向我攻撲，希圖最後一逞，連日經我軍痛擊後，已殘餘無幾，且彈盡糧絕，無可補充，幾次圖逞，均未來，現潛伏陣地確無戰鬥能力，日內即可完全殲滅。（二）我空軍連日向敵陣轟炸，斃敵無算，吉逆鴻昌，及逆樹德均被炸傷，安逆樹德傷勢尤重，立時斃命，其所部潰，逆部極爲動搖，已呈異常混亂之象，第六路參謀長叩養。（二十二日）

陸軍第四十四師師長蕭之楚，馬日由淮陽電其駐京通訊處侯主任屏東，報告擊潰悍匪孫殿英任應岐，及晉騎兵孫長勝等敵，原電於下：匪軍孫殿英，任應岐，岳相如部，及晉逆騎兵孫長勝師，盤踞渦河南北兩岸，連日以來，經我辛陳兩旅奮力痛擊，漸次崩潰，哿日拂曉該匪軍復傾全力，向我陣地猛衝十餘次，均未得逞，死亡枕藉，遺棄無算，同時孫匪以一團之衆，突入史小集附近，擬襲我右側背，當經王旅張團察覺，預作準備，誘其深入，予以包圍，當場擊斃過半，餘悉成擒，繳獲步槍三百餘枝，現渦河南岸已無逆匪踪跡，太康計日可下云。

蘇省府例會

▲本社二十二日鎮江專電　蘇省府昨開第三二五次會議，決議：（一）民廳擬定各縣改編保衛團變通辦法，照咨內部。（二）通過蘇省地方十九年度歲出入預算書（三）委王子蘭爲豐縣教育局長。（四）令財廳撥交賑務會，轉發睢寧賑務分會。

晉軍俘虜解京

▲中央社徐州二十一日電，劉峙派敎導三師二團長夏楚中，率部押俘虜晉軍兩千名，馬（二十一）晨由大汶口過徐南下，送京訓練。

皖防制反動份子
蕪湖組聯合辦事處
並成立郵電檢查所

▲本社二十二日蕪湖專電　皖黨部爲防制反動份子，經黨政聯席會議決，組織蕪湖防制反動份子黨政軍聯合辦事處，暨郵電檢查所。

省宣傳部長熊文煦，養（二十二日）來蕪指導組織事宜，下午九時召首都衛戍團市政處縣政府公安局會議，郵檢所東（一日）成立辦公。

何鍵令恢復交通

▲中央社長沙二十一日電　何鍵昨令各交通機關，迅速將水陸交通，全部恢復，以便商旅。

胡逸民章季齡
謁蔣總司令

▲本社隨軍記者念一日歸德電　（一）胡逸民衛楊虎城命，皓（十九日）謁蔣總司令，報告最近戰事，請示機宜，馬（念一日）返漯河，（二）郭汝棟派童季齡謁蔣總司令，報告剿共經過。

討盧一一步進展

▲本社二十二日上海專電　盧電討盧二步進展，教導團兩營，自泉出發，馬（二十一日）抵永春，特派員設分署於永春，指揮陸戰隊，二旅留泉州，惠安部隊號（二十日）同時撤把菁仙集中，備發。

第五十六師師長劉和鼎，業將盧逆撲滅殆盡，現遵令會同海軍陸戰隊進剿，以期肅清，並電請撥發步彈百發，茲覓錄呈請蔣總司令電文如次，（銜略）巧電敬悉，職遵照鈞旨乘承楊主席決會同海軍陸戰隊之一部進剿盧逆，諒不難肅清，唯職部出發在即，七九步彈缺乏，擬懇請在職部未出發以前俯准提前撥發百萬發，以資補充，職劉和鼎哿（二十日）叩。

我軍進攻柳州
軍事佈置已完竣
日內將下令總攻

▲中央社廣州二十日電　軍息，攻柳軍事，已部署完竣，余漢謀部由寧修出柳江雕容攻柳，朱爲珍部由武宣出石龍攻柳，李揚敬黃任寰部由潯江平南出桂平來賊攻柳，日內將下總攻令。

平津市面緊張
逆脅屬遷入租界

▲中央社大連二十一日電　自我軍克濟後，平津市面緊張，晉逆將領眷屬，均向外人飯店及租界移居。

魯省府職員
另改組加委
通敵者撤懲

▲本社二十日濟南專電　（二十日）晨省府委員臨時會議議決，所有省府及各機關職員，一律另行改組加委，凡曾受逆方委任者，均撤差，通敵者懲辦。

京濟客車
月底可通

南京至濟南客車，沿途電報橋梁正在趕修，昨據津浦路車務處長余籍報告，客車準月底可通。

向育仁
被刺說不確

（中央社）昨日某報載四川代理省政府主席向育仁，於三日前被刺消息云，中自旅滬某要人致京友函，當即往訪戴季陶院長，戴氏謂向代理主席被刺說，全爲一種謠言，或係奸人故意造作，亦未可知，兩三日前，向先生尚有電來京，且向家與余家至爲密邇，果有此事，城都舍間當立刻有電來了，知其絕非事實也云。

中德航空合同
德代表忽意存延宕
李景樅談合同內容與經過

國府交通部與德國漢沙航空公司，商洽歐亞航空郵運合同，德方代表石密德，我國代表爲交通部郵政司第三科科長李景樅，雙方磋商，歷時兩年之久，始於本月十三日在京舉行會議，交長王伯群親自出席，雙方會商圓滿，定即日簽訂認可書，呈請國府批准後，公佈實行，日日社記者，昨晤李景樅氏，得悉其中詳情，函錄如後：

據談，歐亞航空郵運合同，於本月十三日在王部長私邸，與德方代表石密德會議結果，雙方認爲全部同意，德代表當乘口頭宣稱，謂認可書，准於次日（即十四日）由滬寄京，詎石到滬後，即來一函，請我方將會議紀錄先行寄滬，其認可書，俟紀錄到滬，即行寄京，我方即復一函，謂會議紀錄，爲訂約之手續及形式而已，留爲後來之佐證，至一切條件，均由雙方負責代表口頭決定爲標準，斷不容有變更或否認，會議錄與認可書，截然兩事，至紀錄文因整理手續周折，俟辦好即可寄上，此信去後，又接其寄函，聲明前信之誤會，但認可書迄至今日，尚未見寄來，德方一再延擱，不啻推翻其認可，蔑視信用，在此期間，依國際訂約慣例，如我方認爲對合同內容，有不滿意處，得召集德方要求變更，惟德方自喪信用，已無說話餘地。

合同內容

兩條瑣雜不錄外，茲紀其餘八條如下：第一條之依合同成立之合資公司，須完全遵照我國法律辦理。第二條之公司股本，我方佔三分之二，而此三分之二之半數，且須由德方按年息七厘墊借款項，除應以相等金額之股票，充抵押外，另無其他條件；且充抵押之股票，其所有權及一切權利，仍由我方享受。第四條之公司管理及監察權，屬於董事會及監察會，而董事及監察人之三分之二，皆爲中國人，他如董事長，總經理，及其他行政業務人員，均須由中國人担任。第五條之公司財產，須存於中國國籍銀行，而公司之文簿賬冊，應以中文爲準。第六條之我方除應將經過俄國至歐洲之航空郵件，交由依合同組織之中國公司專運外，其由德方或與德方有任何關係之公司，所承運之航空郵件，經過俄國至東亞者，均須交由中國公司專運。第七條之技術方面，雖應暫由德方負責；但僅三年，且此期間內，德方有爲我方訓練各種航空郵運人才之義務，及第十條之合同條文發生疑義時，其解釋以中文爲準。

李氏談及合同內容，計分十條，除八九條外，茲紀其餘八條如下：第一條之依合同成立之合資公司，須完全遵照我國法律辦理。第二條之公司股本，我方佔三分之二，而此三分之二之半數，且須由德方按年息七厘墊借款項，除應以相等金額之股票，充抵押外，另無其他條件；且充抵押之股票，其所有權及一切權利，仍由我方享受。第四條之公司管理及監察權，屬於董事會及監察會，而董事及監察人之三分之二，皆爲中國人，他如董事長，總經理，及其他行政業務人員，均須由中國人担任。第五條之公司財產，須存於中國國籍銀行，而公司之文簿賬冊，應以中文爲準。第六條之我方除應將經過俄國至歐洲之航空郵件，交由依合同組織之中國公司專運外，其由德方或與德方有任何關係之公司，所承運之航空郵件，經過俄國至東亞者，均須交由中國公司專運。第七條之技術方面，雖應暫由德方負責；但僅三年，且此期間內，德方有爲我方訓練各種航空郵運人才之義務，及第十條之合同條文發生疑義時，其解釋以中文爲準。

周佛海昨返京
談前方戰事情形

陸海空軍總司令行營訓練部長周佛海，前因其夫人病暑電催回京，周氏已於昨午十二時抵京，本報記者晤周於其京寓，周氏謂本人於二十日離柳河，隴海戰事，因豫東大水，正面無激烈戰爭，我軍連日進展，係從左右翼包抄，內黃野鷄崗業已克復，汴洛收復不過早晚間事，

▲本社隨軍記者二十日自歸德來電（遲到）記者昨晤總收訓部周佛海主任談及逆方確情甚詳，特誌於次，（一）閻逆自津浦，膠濟兩路慘敗，損失殆盡，現彼內部已發生極大變化，有主張懲辦潰亂禍首趙丕廉賈景德等，以償此次損失，而謝晉人，現趙賈及改組派等，已逃走東交民巷，不敢露面，六國飯店已爲若輩遁逃藪，（二）隴海之逆，見津浦大敗，元氣喪盡，馮逆極爲恐慌，手足失措，左翼已於十九日退却，正面與右翼亦於皓（十九日）晨時退却，我軍已跟踪追擊，一月內即可將逆銷滅。

孫科電慰何鍵

▲中央社息沙二十一日電，鐵道部長孫科，庚（八日）電何鍵，深致慰問，辭甚懇切，電中有湘民經此劇創，責備賢者，自所不免。吾兄處此，當以殲共救湘之全責，負諸一肩，務使赤禍根本剷除，三湘重見天日，則苦衷毅力，國人當爲共認等語。

國府電陳希曾速就職
航運重要亟待整理
陳下月初或可視事

▲本社二十二日上海專電　國府文官處養（二十二日）電陳希曾，奉主席諭，航運重要，亟待整理，仰即迅行就職，勉任其難，陳接電後當表示：該局經濟，萬分困難，須籌有切實辦法，方能接任，現正在鄭重考慮，惟據另訊，滬南巨商，願加協助，陳下月初或可視事。

交通部收回南滿郵權
咨請外部速提出交涉
郵政司某職員談旁落歷史

收回南滿郵政管理經營權事，交通部於中日修訂商約時，曾咨請外交部提出交涉。中間以日方多所阻梗，故談判無甚結果。頃行政院轉據府令交辦此事，特再令交通部，切實辦理，具復，交通部據令後，昨特轉咨外交部，請向日本駐華公使，及日外部提出交涉，以便從速解決。據交部郵政司某重要職員談稱，南滿郵權旁落於日人之開端，即前清末葉，外人於其租借附屬地，均附設郵政，名爲客郵。華府會議後，各國爲尊重中國主權，上海等處客郵，均同時撤銷，而日人獨違反華府會議議決案，延期不撤，弱我方決根據條約及華會精神，提出交涉，不達目的不止。至南滿郵局籌設問題，俟交涉解決後，即可同時成立云。

軍部兩參事返京
報告三省勦匪計劃

軍政部參事冷欣，前奉漢行營主任何應欽令，返京向國府及總部報告三省勦匪計劃事宜，聞冷於昨晨由漢乘中國航空飛機來京，當分謁國府代主席譚延闓，及總部參謀長朱培德，代理軍政部長陳儀後，即晚渡江乘津浦車赴柳河晉謁蔣總司令報告一切，同時該部參事王時，亦於昨晨乘長江商輪來京，聞有某項要公，謁陳代部長，王約日內返漢協助戎機云。

建造總理銅像
應先將模型呈核

國民政府昨訓令各省轄各機關云：爲令飭事，案據本府文官處簽呈稱，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開，頃奉常務委員諭，中央第十七次常務會議決議，凡各地建造總理銅像，應先將模型詳呈中央審核，始得舉辦一案，近以各地人民，對于此案，每有歷久頑生，未嘗遵照之事實發生，應予重申前令，以昭慎重等因，除由會通令各級黨部遵照辦理外，特錄諭函達，即希查照轉陳，再行分函各地政府轉行所屬遵照辦理等由，理合簽呈鑒核等情，據此，查此案前奉中央執行委員會函，即經分飭遵辦在案，茲據准函轉奉前因，自應照辦，除飭處函覆並分行外，合再令仰遵照，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云云。

鄧崇熙被槍決

▲本社二十日濟南專電　軍訊，閻逆以僞代主席鄧崇熙臨行向中交四行強索現款三十六萬，并屢拒發械彈，貽誤軍機，在德執行槍決。